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154611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19日

商 标

餐免免

申请 人 北京星海华成商贸有限公司

地 址 北京市房山区良乡政通路19号1号楼3层30742（集群注册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21类：家用或厨房用容器；日用玻璃器皿（包括杯、盘、壶、缸）；瓷器；未加工或半加工玻璃（建筑玻璃除外）；瓦器；瓷、陶瓷、陶土、赤陶或玻璃制艺术品；化妆用具；清洁用布；饮用器皿；牙刷